

盘香路北延工程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现将我公司盘香路北延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施工和验收全过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及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盘香路北延工程项目属于环评补办项目，我公司于2025年10月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盘香路北延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11月13日取得批复（崇数据批〔2025〕210号）。

1.2 施工简况

盘香路北延工程项目施工期为2024年3月~12月，项目建设过程中配置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并确保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落实到位。

1.3 验收过程简况

盘香路北延工程项目通车时间为2024年12月，目前已通车运行1年，经现场勘察，本项目满足验收检测条件。

2025年12月我公司启动竣工环保自主验收工作，委托江苏荟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验收监测工作，该检测公司已通过江苏省CMA计量认证。2025年12月13日~2025年12月15日该检测公司对项目噪声进行了环保监测。随后我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检测报告，于2025年12月编制完成《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盘香路北延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5年12月25日，我公司邀请环评单位、验收检测单位和专家组成验收组，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形成了验收意

见，验收组认为，本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和相关措施已经达到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也未受到过环境行政处罚。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随着车流量增加，建议后续定期开展噪声跟踪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完善噪声控制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不涉及。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